

使用有危害的物质养殖动物的检查标准

一、检查对象

养殖者

二、检查方法

现场检查养殖场所。

查看饲料、饲料添加剂产品。

查阅、复制有关合同、票据、账簿及其他有关资料。

询问有关人员。

三、判定标准

存在现场检查发现在饲料或者动物饮用水中添加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禁用的物质以及对人体具有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其他物质，或者直接使用上述物质养殖动物的，检查项结果为“发现问题”，应当责令改正，并立案调查，必要时可进行抽样检测。

四、说明

1.禁用物质是指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禁用的物质。

五、附件

1.《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第二十五条第三款 使用限制使用的物质养殖动物的，应当遵守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限制性规定。禁止在饲

料、动物饮用水中添加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禁用的物质以及对人体具有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其他物质，或者直接使用上述物质养殖动物。禁止在反刍动物饲料中添加乳和乳制品以外的动物源性成分。

第四十七条第二款 在饲料或者动物饮用水中添加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禁用的物质以及对人体具有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其他物质，或者直接使用上述物质养殖动物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饲料管理部门责令其对饲喂了违禁物质的动物进行无害化处理，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饲料中禁用物质公告

《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农业部公告第176号）

为加强饲料、兽药和人用药品管理，防止在饲料生产、经营、使用和动物饮用水中超范围、超剂量使用兽药和饲料添加剂，杜绝滥用违禁药品的行为，根据《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兽药管理条例》、《药品管理法》的规定，农业部、卫生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发布公告，公布了《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目录收录了5类40种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公告要求：

一、凡生产、经营和使用的营养性饲料添加剂和一般饲料添加剂，均应属于《允许使用的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农

业部公告第 105 号)中规定的品种及经审批公布的新饲料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的企业需办理生产许可证和产品批准文号,新饲料添加剂需办理新饲料添加剂证书,经营企业必须按照《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十六条的规定从事经营活动,不得经营和使用未经批准生产的饲料添加剂。

二、凡生产含有药物饲料添加剂的饲料产品,必须严格执行《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农业部公告第 168 号,简称《规范》)的规定,不得添加《规范》附录二中的饲料药物添加剂。凡生产含有《规范》附录一中的饲料药物添加剂的饲料产品,必须执行《饲料标签》标准的规定。

三、凡在饲养过程中使用药物饲料添加剂,需按照《规范》规定执行,不得超范围、超剂量使用药物饲料添加剂。使用药物饲料添加剂必须遵守休药期、配伍禁忌等有关规定。

四、人用药品的生产、销售必须遵守《药品管理法》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未办理兽药、饲料添加剂审批手续的人用药品,不得直接用于饲料生产和饲养过程。

五、生产、销售《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所列品种的医药企业或个人,违反《药品管理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向饲料企业和养殖企业(或个人)销售的,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照《药品管理法》第七十四条的规定给予处罚;生产、销售《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所列品种的兽药企业或个人,向饲料企业销售的,由兽药行政管理部门按照《兽药管理条例》第

四十条的规定给予处罚；违反《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规定，生产、经营、使用《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所列品种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或个人，由饲料管理部门按照《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给予处罚。其他单位和个人生产、经营、使用《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所列品种，用于饲料生产和饲养过程中的，上述有关部门按照谁发现谁查处的原则，依据各自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要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各级饲料、兽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要密切配合，协同行动，加大对饲料生产、经营、使用和动物饮用水中非法使用违禁药物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

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农业部公告第 176 号）

一、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

1、盐酸克仑特罗(Clenbuterol Hydrochloride):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以下简称药典)2000 年二部 P605。β 2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药。

2、沙丁胺醇(Salbutamol): 药典 2000 年二部 P316。β 2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药。

3、硫酸沙丁胺醇(Salbutamol Sulfate): 药典 2000 年二部 P870。β 2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药。

4、莱克多巴胺(Ractopamine): 一种 β 兴奋剂，美国食

品和药物管理局(FDA)已批准，中国未批准。

5、盐酞多巴胺(Dopamine Hydrochloride): 药典 2000 年二部 P591。多巴胺受体激动药。

6、西巴特罗(Cimaterol): 美国氰胺公司开发的产品，一种 β 兴奋剂，FDA 未批准。

7、硫酸特布他林(Terbutaline Sulfate): 药典 2000 年二部 P890。 β 2 肾上腺受体激动药。

二、性激素

8、己烯雌酚(Diethylstilbestrol): 药典 2000 年二部 P42。雌激素类药。

9、雌二醇(Estradiol): 药典 2000 年二部 P1005。雌激素类药。

10、戊酸雌二醇(Estradiol Valcrate): 药典 2000 年二部 P124。雌激素类药。

11、苯甲酸雌二醇(Estradiol Benzoate): 药典 2000 年二部 P369。雌激素类药。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以下简称兽药典)2000 年版一部 P109。雌激素类药。用于发情不明显动物的催情及胎衣滞留、死胎的排除。

12、氯烯雌醚(Chlorotrianisene)药典 2000 年二部 P919。

13、炔诺醇(Ethinylestradiol)药典 2000 年二部 P422。

14、炔诺醚(Quinestrol)药典 2000 年二部 P424。

15、醋酸氯地孕酮(Chlormadinone acetate)药典 2000 年二部 P1037。

16、左炔诺孕酮(Levonorgestrel)药典 2000 年二部 P107。

17、炔诺酮(Norethisterone)药典 2000 年二部 P420。

18、绒毛膜促性腺激素(绒促性素)(Chorionic Gonadotrophin): 药典 2000 年二部 P534。促性腺激素药。兽药典 2000 年版一部 P146。激素类药。用于性功能障碍、习惯性流产及卵巢囊肿等。

19、促卵泡生长激素(尿促性素主要含卵泡刺激素FSH和黄体生成素LH)(Menotropins): 药典 2000 年二部 P321。促性腺激素类药。

三、蛋白同化激素

20、碘化酪蛋白(Iodinated Casein): 蛋白同化激素类，为甲状腺素的前驱物质，具有类似甲状腺素的生理作用。

21、苯丙酸诺龙及苯丙酸诺龙注射液(Nandrolone phenylpropionate)药典 2000 年二部 P365。

四、精神药品

22、(盐酸)氯丙嗪(Chlorpromazine Hydrochloride): 药典 2000 年二部 P676。抗精神病药。兽药典 2000 年版一部 P177。镇静药。用于强化麻醉以及使动物安静等。

23、盐酸异丙嗪(Promethazine Hydrochloride): 药典 2000 年二部 P602。抗组胺药。兽药典 2000 年版一部 P164。抗组胺药。用于变态反应性疾病，如荨麻疹、血清病等。

24、安定(地西泮)(Diazepam): 药典 2000 年二部 P214。抗焦虑药、抗惊厥药。兽药典 2000 年版一部 P61。镇静药、抗惊厥药。

25、苯巴比妥(Phenobarbital): 药典 2000 年二部 P362。

镇静催眠药、抗惊厥药。兽药典 2000 年版一部 P103。巴比妥类药。缓解脑炎、破伤风、土的宁中毒所致的惊厥。

26、苯巴比妥钠(Phenobarbital Sodium): 兽药典 2000 年版一部 P105。巴比妥类药。缓解脑炎、破伤风、土的宁中毒所致的惊厥。

27、巴比妥(Barbital): 兽药典 2000 年版二部 P27。中枢抑制和增强解热镇痛。

28、异戊巴比妥(Amobarbitol): 药典 2000 年二部 P252。催眠药、抗惊厥药。

29、异戊巴比妥钠(Amobarbitol Sodium): 兽药典 2000 年版一部 P82。巴比妥类药。用于小动物的镇静、抗惊厥和麻醉。

30、利血平(Reserpine): 药典 2000 年二部 P304。抗高血压药。

31、艾司唑仑(Estazolam)。

32、甲丙氨脂(Mcprobamate)。

33、咪达唑仑(Midazolam)。

34、硝西泮(Nitrazepam)。

35、奥沙西泮(Oxazepam)。

36、匹莫林(Pemoline)。

37、三唑仑(Triazolam)。

38、唑吡坦(Zolpidem)。

39、其他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

五、各种抗生素滤渣

40、抗生素滤渣：该类物质是抗生素类产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三废，因含有微量抗生素成分，在饲料和饲养过程中使用后对动物有一定的促生长作用。但对养殖业的危害很大，一是容易引起耐药性，二是由于未做安全性试验，存在各种安全隐患。

《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水中使用的物质》（农业部公告第 1519 号）

为加强饲料及养殖环节质量安全监管，保障饲料及畜产品质量安全，根据《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水中使用苯乙醇胺 A 等物质（见附件）。各级畜牧饲料管理部门要加强日常监管和监督检查，严肃查处在饲料生产、经营、使用和动物饮水中违禁添加苯乙醇胺 A 等物质的违法行为。

特此公告。

附件：

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水中使用的物质

1. 苯乙醇胺 A (Phenylethanolamine A): β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
2. 班布特罗 (Bambuterol): β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
3. 盐酸齐帕特罗 (Zilpaterol Hydrochloride): β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
4. 盐酸氯丙那林 (Clorprenaline Hydrochloride): 药典 2010 版二部 P783。 β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
5. 马步特罗 (Mabuterol): β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

6. 西布特罗 (Cimbuterol): β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
7. 溴布特罗 (Brombuterol): β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
8. 酒石酸阿福特罗 (Arformoterol Tartrate): 长效型 β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
9. 富马酸福莫特罗 (Formoterol Fumatrate): 长效型 β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
10. 盐酸可乐定 (Clonidine Hydrochloride): 药典 2010 版二部 P645。抗高血压药。
11. 盐酸赛庚啉 (Cyproheptadine Hydrochloride): 药典 2010 版二部 P803。抗组胺药。

《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 号)

为进一步规范养殖用药行为,保障动物源性食品安全,根据《兽药管理条例》有关规定,我部修订了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现予以发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以本清单为准,原农业部公告第 193 号、235 号、560 号等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同时废止。

附件: 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

附件

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

序号	药品及其他化合物名称
1	酒石酸锑钾 (Antimony potassium tartrate)
2	β -兴奋剂 (β -agonists)类及其盐、酯
3	汞制剂：氯化亚汞 (甘汞) (Calomel)、醋酸汞 (Mercurous acetate)、硝酸亚汞 (Mercurous nitrate)、吡啶基醋酸汞 (Pyridyl mercurous acetate)
4	毒杀芬 (氯化烯) (Camahechlor)
5	卡巴氧 (Carbadox) 及其盐、酯
6	呋喃丹 (克百威) (Carbofuran)
7	氯霉素 (Chloramphenicol) 及其盐、酯
8	杀虫脒 (克死螨) (Chlordimeform)
9	氨苯砞 (Dapsone)
10	硝基呋喃类：呋喃西林 (Furacilinum)、呋喃妥因 (Furadantin)、呋喃它酮 (Furaltadone)、呋喃唑酮 (Furazolidone)、呋喃苯烯酸钠 (Nifurstyrenate sodium)
11	林丹 (Lindane)
12	孔雀石绿 (Malachite green)
13	类固醇激素：醋酸美仑孕酮 (Melengestrol Acetate)、甲基睾丸酮 (Methyltestosterone)、群勃龙 (去甲雄三烯醇酮) (Trenbolone)、玉米赤霉醇 (Zernal)
14	安眠酮 (Methaqualone)
15	硝呋烯腙 (Nitrovin)
16	五氯酚酸钠 (Pentachlorophenol sodium)
17	硝基咪唑类：洛硝达唑 (Ronidazole)、替硝唑 (Tinidazole)

18	硝基酚钠 (Sodium nitrophenolate)
19	己二烯雌酚 (Dienoestrol)、己烯雌酚 (Diethylstilbestrol)、 己烷雌酚 (Hexoestrol) 及其盐、酯
20	锥虫砷胺 (Tryparsamile)
21	万古霉素 (Vancomycin) 及其盐、酯